

附件8

国有企业工资分配信息披露样式

根据《天津市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的实施意见》（津政发〔2019〕7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机构所监管企业（或本企业）2024年工资分配信息披露如下：

企业名称	清算的工资总额 (万元)	职工人数 (人)	职工年平均工资 (万元)	备注
天津食品研究院有限公司	583.75	41	14.2	

天津食品研究院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19日

